

再没有一个美丽的姑娘让我难忘记

● 周玉永

夜里的一场大雪,让海拔4700多米的昆仑山白茫茫一片。风夹带着雪花吹在脸上,就像刀子在刮,我站在巍峨高耸的山巅上,远远看见一个身穿棉大衣、头戴绿色军帽的老人,坐在昆仑山口纪念碑前,面前放着两只小音响。

昆仑的美丽没得说了,太阳显得特别大,阳光强烈,老人的脸被阳光涂上厚厚的色彩,显得黝黑光亮。他静静地坐着,眯缝着眼,动情地唱着王琪的《可可托海的牧羊人》。

美妙的歌声,含着无限的美丽和感慨,穿过风雪迎面扑来,无息的润泽着峰峦起伏、蜿蜒逶迤的山峰,流淌至昆仑山的每个角落,演绎着一段生死离别的爱情故事。

后来得知,老人曾是昆仑山上的老兵,今年七十多岁了。他说趁自己还能走动,上昆仑祭祀未婚妻、看望牺牲的战友。自打他当了兵,一直没离开昆仑山,眼看到了谈婚论嫁的时候,父母托媒婆说了一门亲事,几次电报催他回家见见。当时正值修筑青藏公路,他一次次推迟。要是换了别人,女方早吹灯了,但女方得知他在青藏高原修筑青藏公路,因建设美丽的西藏不能离开时,

主动提出上高原找他,体质本来就不好的她,不曾想随着海拔越来越高的高原反应,却永远失去了呼吸。

此刻,音乐的节拍不停地推动着我飘散的思绪,滋润着那片唤起美好记忆的地方。我曾在青藏高原十几年,每天都能听到雪花飘落的声音,如同江南梨、桃、杏这样轻柔的雪花,伴着含氧量不足内地50%的空气,在我的眼前飘逸飞舞,我从不将它们的飘逸飞舞看作一种高原死亡。它们只是在飓风的吼叫中,让我身上又有力量来抵御那一天天高寒缺氧所带给的绝望,褪去的青春和激情又一次凝聚,我用生命守护着一天又一天的青藏高原。

顿时,这歌声像有一道闪电划过我的心头,每个音符都在心底里跳动,似乎它们都能理解我此时的心情,我仿佛看到了当年那个牺牲的女文工团员,一时间,我止不住泪如泉涌。那是1990年的夏天,我从军校毕业第一次走向世界屋脊,到了昆仑山的那天,一下子就摔倒了包括我在内的3个大学同学,高山反应折磨得我们苦不堪言,头痛、头晕、恶心,呼吸困难,心跳加快,走起路来头重脚轻,像在月球上直打飘。指导员见我们要死要活的样子,什么也没说,就带我到在军营对面的山坡上,我发现有一块女兵的坟地,洁白的冰雪让坟体看上去像朵雪莲花。

指导员告诉我,那坟里安葬的是一位十八九岁的女文工团员。两年多前,她随陈

毅元帅率领的代表团赴拉萨参加西藏自治区筹备委员会成立大会。路过军营时,受到了清一色战友的隆重欢迎,有个战士专门爬上雪山给她采了朵雪莲花。女兵捧着这束雪莲花,看着战友手上的冻疮,脸上的高原红,干裂的嘴唇,她心里发酸,眼泪止不住的流。她说:战友们,你们日夜守卫在风雪高原上,你们是最可爱、最可敬的人,我没什么好说的,就给战友们唱歌吧。

她一口气唱了《我是一个兵》《英雄赞歌》《翻身农奴把歌唱》等等,歌声伴随战士们火热的掌声,整个昆仑山沸腾了。此时,月亮从昆仑山后露出脸庞,温情地将月光撒在每一个战士的脸上。优美的歌声,就像月亮温暖的小手,安慰抚平战士们心中的寂寞孤独,给他们以平静中的幸福感。可高原反应的魔爪却伸向了女兵,在她唱了最后一首《打靶归来》时,高寒、缺氧、气喘像一记重锤把她撞倒了。那天早上,昆仑的雪花悄无声息地飘着,陈毅元帅严肃地站在女兵墓前说:三座大山都被我们推翻了,我就不信这高山反应不能战胜!为此他写了一首题为《昆仑山颂》的诗:“我车日行三百里,七天驰骋不曾停。昆仑魄力何伟大,不以丘壑博盛名。驱遣江河水入海,控制五岳断山横。”

人生总会在这样一个时刻,因为一个人一段旋律,回想起生活中某种无限的、深刻的、真实的东西。如今多年过去了,我的心中一直装着这位女兵,今天再次来到女兵的坟地,心中的凄苦无处说去,我情不自禁地跟着老人唱道:再没人能唱出像你那样动人的歌曲,再没有一个美丽的姑娘让我难忘记……

芦花如花飘

● 徐根飞

秋去冬来,看到老家河岸两边那熙熙攘攘的芦苇,正值花絮盛开,明媚阳光下,一朵朵随风飘向远方。还有那迄今保存完好,已故五保户留下的桦木草鞋靶头,历久弥新。每每看到此景此物,触景生情,睹物思人,老家两位故人的草鞋,芦花鞋情结,在脑海中挥之不去。

小时候,对门的五保户王连奎就手把手教会了我编织草鞋。那时,阿连阿哥墙上挂满了他精心编织的各种草鞋。晚上和雨天不出工时,他都抽空精心编织草鞋,草鞋都是送给生产队壮劳力的,因为他们很忙,没空编织草鞋。草鞋既跟脚又轻便,壮劳力们穿上草鞋和配套的本色布长筒靴袜,辛勤耕耘在田间地头。

每年秋天,芦花刚开,碧绿生青,如羞涩的少女,点缀着一秋风景。在花絮未现之时,阿连阿哥就采摘好多青芦花晒干,扎成一个个芦花掸子,送给每家每户。芦花掸子经久耐用,是清洁家庭的好帮手。做芦花掸子不难,五保户的爱心难能可贵。

看到芦花,想起草鞋,又想起编织芦花鞋的王才宝,她比母亲年长八岁,但在族里和我是同辈,一直姐弟相称。她小家碧玉,一生勤劳,是个富有爱心的人。二十多岁由南汇宣桥嫁到徐家宅,从小学得编织芦花鞋(莆鞋)的好手艺。

一到立冬时节,河道两岸风吹芦苇,芦花毛茸茸白花花,纵横交叉的河面倒影如画,犹如“沙家浜”。农村有冬闲,别人冬闲王才宝她冬忙,抢季节采来一袋袋芦花,珍藏在一间小屋里。小屋也就火警升级,芦花如遇半火星,轰然起火,无法扑救。小屋便日夜上锁,防范于未然。

芦花鞋的制作工序比草鞋复杂得多,可归纳为:“一系一搓一挽一编一压一敲”。先将稻草绳或麻绳,考究地也用布条绳当主经,一头系在桦木的草鞋靶上,一头紧系在腰间。芦花鞋的鞋底比草鞋要宽,需考虑芦花鞋帮的厚度,长度根据脚码而定。关键是编,鞋底一般每二厘米系满支绳,用来和芦花交叉编成鞋帮。编鞋帮的草绳要夹进芦花,芦花夹多夹少十分讲究。王才宝编织的芦花鞋,里外毛茸茸,看不到一丝草绳。独到之处,芦花鞋的转编鞋口,穿上去竟然不扎脚,无需用绒布滚边。

每年冬天,王才宝编织了多少双芦花鞋,温暖过多少老人小孩的脚,也许已经无人记得。她没有卖过一双芦花鞋,好多穿过芦花鞋“磨日旺”的前辈和她已成故人。她的芦花鞋啊,是从脚温暖到心的爱。

遗憾当年,没有学会编织芦花鞋,记得摆弄过几回。王才宝笑我编的不是芦花鞋,而是小鸡窠。如今,草鞋,芦花鞋已经很难看到,老人鞋、保暖鞋琳琅满目。但编织草鞋、芦花鞋,送鞋人的音容笑貌,芦花如花,天再寒冷,依旧在飘啊飘……

桂花苑

刊头书法 张立敏

存善去恶

● 臧伟强

人生在世当为成圣、成贤、成君子而努力。不能成圣人则成贤人,不能成贤人则成君子,不能成君子,也要成为一个善良的人。

我认为人性善恶并存,平分秋色。天地有阴阳,人性有善恶,善恶乃与生俱来。为善、为恶、乃一教字,教之以善、则善;教之以恶、则恶,善生则恶抑,恶长则善失。

在自然界,则是强者生存,适者生存。看过一期动物世界,雕在悬崖下筑巢,不久雕产下了四枚蛋。经过母雕的孵化,过了一段时间,孵出了四只小雕。小雕慢慢地长大了,却用喙互相攻击对方,争夺食物。一次,母雕出去觅食,四只小雕用喙互相攻击起来,有两只体弱的小雕被啄死了。母雕飞回来一看,只有两只小雕了,也无可奈何,把两只小雕撕碎吃掉了。又过了一段时间,小雕翅膀长硬了,开始练习飞行了。只见母雕抓起一只小雕就飞上高空,飞到高空就把小雕松开了,这只小雕扑腾两下没飞起来,摔死在悬崖上。母雕飞回巢,又把最后一只小雕也抓起来,带上高空,爪子一松,小雕扑腾了几下,止住了下坠。终于在蓝天上飞翔,盘旋了几圈,稳稳的落在了悬崖上。在自然界是强者生存,适者生存。恶长则善失,只有为生存的竞争,没有人类的这种友善。

勿以善小而不为,勿以恶小而为之,被世代人奉为经典之语。看过一本单田芳的自传,单田芳很小的时候,只有五六岁,到他父亲朋友家去玩。看到他家有一架望远



■ 古诗二首(书法)

苏奎

镜,就偷偷地拿回家了。小孩子好玩,这是天性,看到好玩的东西当然想据为己有。后来被单田芳的父亲发现了,一顿家法伺候,把鸡毛掸子的竹子都打裂开了。这一次挨打,成为单田芳一生的记忆。长大后,单田芳为人正直,好抱打不平,经过自己的不懈努力,终于成为德艺双馨评书大家。

三国时期的刘备,一直教导儿子刘禅勿以善小而不为,勿以恶小而为之。纵观刘禅的一生,没做出什么轰轰烈烈的事业,不是有为的君主。但刘禅却忠厚善良,没有滥杀无辜。至于世人都笑他傻,笑他乐不思蜀,其实正是他的聪明之处。刘禅若不装傻,不说乐不思蜀,天天要想着复国的话,恐怕早就身首异处了,何来善终。后唐的李煜,天天想着旧国,写诗明志,“问君能有几多愁,恰似一江春水向东流”。最后被

宋太祖所杀,二者一比较谁智谁愚,一目了然矣。

小时候,我母亲经常教导我要做一个正直、善良的人,要向雷锋叔叔学习。她经常帮助邻居、帮助同事,遇到陌生人有困难也会慷慨解囊。在母亲的言传身教下,我从小就养成了学雷锋、做好事的好习惯。在2021年上半年,在许多人视而不见的时候,我先后两次主动扶起摔倒的老人。如果每个人都这么做,就会形成一种正能量,我们的精神文明建设就会越来越好,学雷锋的人就会越来越多。

故此,为善、为恶、乃一教字,教之以善、则善;教之以恶、则恶,善生则恶抑,恶长则善失。我们要从婴儿期开始就要进行善的教育,只有这样,恶才能得到抑制,善才能扎根于内心之中,并指导自己的言行。